

上海乐宝日化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上海乐宝日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于2018年1月10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于2018年1月4日以电话和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会议由邓丽主持，应出席本次会议的监事为3人，实际出席的监事3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等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上海乐宝日化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补充确认偶发性关联交易暨资金占用的公告》，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1. 议案内容

该议案内容详见披露于登载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披露

平台 (www.neeq.com.cn) 的《上海乐宝日化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补充确认偶发性关联交易暨资金占用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04)。

2.议案表决结果：

监事会认为，2017 年度以来公司的生产经营正常，关联方资金占用虽然金额较大，但未实际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重大影响，若关联方可以按照相关承诺如期还款，将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重大不利影响；公司无外部股东，由实际控制人魏长有、李宪立间接持有 100% 的股份，资金占用事项未损害外部投资者利益；本次资金占用行为体现了公司股东合规意识缺乏，将严格按照相关规定进行整改并杜绝再次发生类似情形。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上海乐宝日化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上海乐宝日化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一八年一月十日